

# 從「她族」映照「中國性」： 從〈紅紗籠〉到〈拉子婦〉的道德 優越到自我贖罪<sup>1</sup>

李淑君<sup>2</sup>

## 摘要

本文以曹嵐於1969年5月刊登於《蕉風》月刊登短篇小說〈紅紗籠〉，與李永平於1968年完稿於1972年發表於《文學雜誌》的〈拉子婦〉兩篇文本進行分析與討論，探討小說文本呈現的性別、族群、他者與中國性的交織議題。本文並置兩篇小說共同討論在於這兩篇小說在馬華文學的歷史發展上處於馬華文學發展的奠基期；

---

<sup>1</sup> 本文感謝兩位匿名審查委員的寶貴建議與指正。

<sup>2</sup> 現任：高雄醫學大學性別研究所助理教授

此外，馬來西亞在1960年代的性別與族群狀況都呈現在兩篇小說當中，而兩篇小說不約而同呈現了馬華男性與非馬華女性的對比書寫，因而將兩篇文章比較並探討小說中呈現的性別、族群與中國性的意義。本文討論「族群的他者」與「性別的她者」如何在文本中結合，分析當女性角色成為族群的承載者時如何被再現為族群的她者，在此書寫過程又呈現文化優越、自我批判、自我贖罪等多重意義的中國性。從曹嵐的〈紅紗籠〉到李永平的〈拉子婦〉，看見從族群的優越感轉向自我贖罪的轉折。

關鍵詞：性別、族群、他者、拉子婦、紅紗籠、中國性

## 壹、研究背景與問題意識

本文以曹嵐於1969年5月刊登於《蕉風》月刊登短篇小說〈紅紗籠〉，與李永平於1968年完稿於1972年發表於《文學雜誌》的〈拉子婦〉兩篇文本進行分析與討論，探討小說文本呈現的性別、族群、他者與中國性的交織議題。本文並置兩篇小說共同討論在於這兩篇小說在馬華文學的歷史發展上處於馬華文學發展的奠基期；此外，馬來西亞在1960年代的性別與族群狀況都呈現在兩篇小說當中，而兩篇小說不約而同呈現了馬華男性與非馬華女性的對比書寫，因而將兩篇文章比較，並探討小說中呈現的性別、族群與中國性的意義。

在馬華文學的發展上，1965年前的馬華文學是以現實主義為主要思潮，1965年之後，馬華文學發生多次的論爭。1963年馬來西亞獨立，馬華文學便指稱馬來西亞華文文學。在馬華文學發展上，1965年時馬來西亞只出三部小說集，1966年後小說產量逐漸增多。本文以1960年代末期，曹嵐於1969年5月刊登於《蕉風》月刊登短篇小說〈紅紗籠〉，與李永平於1968年完稿於1972年發表於《文學雜誌》的〈拉子婦〉兩篇文本進行分析與討論。從歷史脈絡上來看，兩篇小說皆是在1960年代末期完成與發表，從馬華文學的發展歷史上來看，溫任平在《憤怒的回顧》一合集中，將1959到1979年的文學分為幾個時期，提出1959年到1964年是探索時期；1965年到1969年是奠基時期；1970年到1974年為塑形時期；1975年到1979年

是懷疑時期（雲里鳳，2004:3）。可以看到兩篇小說創作與刊登的時期，都是在題材與寫作上，日漸成熟之時。兩篇也都以非華人的女性為書寫對象，因此本文將兩篇文章並置討論，並討論非華人族群的女性被再現的兩種樣貌，以及從族群與性別的書寫當中，呈現什麼樣的馬華意識與中國性。

1945年的馬華文學呈現的僑民意識濃厚，在之前移民華僑大多沒有長久居住南洋的打算，然而，戰後的馬華文壇，開始了本土意識的醞釀，自覺性地形成新馬華人的本土意識，1950-1960馬來西亞華人產生自身的獨特特質與文化認同。本文觀察了戰後1950、1960年代的馬華短篇小說，不少小說書寫非華人的族群他者為主題的作品，如曹嵐的〈紅紗籠〉、李永平的〈拉子婦〉、洪泉的〈誘惑〉、碧澄的〈哈囉，你好！〉等。上述作品書寫了族群他者、異族情調與性別他者結合的來凸顯自身族群的敘述，以此映照、凸顯，甚或批判了華人文化與華人意識。如梁放〈煙雨砂龍〉以異族情調營造小說氛圍呈現華人自我定位與自我想像；洪泉的〈誘惑〉書寫一名具有異族特色的露意莎，「十足是一個和他不同血統的異族女人」，風情萬種卻是將華人身份的主角當成玩物的女性；碧澄的〈哈囉，你好！〉一文，則描述馬來人「卡馬魯」在華人服飾店工作，華人老闆是一名「本身心腸軟，看到別人吃一點苦，就要替他們難過」的人，一日，卡瑪魯捲走所有衣物財產，入獄後，敘述者的服飾店老闆娘則「很同情他，也有點後悔讓他坐牢」，卡馬魯出獄之後，走頭無路而在銀行行搶，文本企圖對比出「善良的華人

自我」與「竊賊馬來人」的對比。又如梁放〈煙雨砂籠〉描述「土著蠱術的厲害，更有碼頭上鬧鬼的種種故事」。上述馬華作品中，非華人的族群被再現為「風情萬種的女性」、「竊賊馬來人」或是「會蠱術的土著」，都是異國情調化他者的文本書寫。在曹嵐的〈紅紗籠〉與李永平的〈拉子婦〉則有不同層次的描述，本文將以這兩篇文本的敘述轉變，看馬華男作家作品中，以華人男性為觀看者與敘述者時，如何呈現華人男性自我與達雅族（拉子婦）或娘惹女性她族的對比。本文從兩篇小說之比較看見非華人女性她族與馬來西亞華人的自身位置的轉變，亦看到華人在呈現中國性／華人性時，從救贖她者的華人文化優越性到自我贖罪與批判的中國性。曹嵐的〈紅紗籠〉與李永平的〈拉子婦〉同樣都是以敘述者「我」的男性／華人位置，來陳述非華人／女性的「娘惹」與「拉子婦」，並從敘述女性她者的過程，展現了華人與「她族」的關係，並藉由書寫「她族」展現了中國性／華人性質與自我定位。

## 貳、文獻回顧與理論概念：族群、性別、他者與中國性

曹嵐與李永平的兩篇作品都在1960年代末發表，而在馬來西亞的性別、族群與中國性的歷史脈絡，馬來西亞於1957年脫離英國殖民統治而獨立，在建國初期與建國過程，出現了馬來人與非馬來人的文化權爭奪戰，華人感到族群權利被剝奪，而對本土認同有些消退（游雅雯，2015:153）。1963年新加坡、馬來西亞、沙巴、砂勞越合併成為馬來西亞，1965年新加坡與馬來西亞各自獨立，馬來西亞是在族群上，非常多元的國家，因而，族群的議題也就成為十分重要的議題。馬來西亞華人處境上，從1947年以來，華人抗議馬來亞聯邦憲法白皮書中違反民族精神與各族平等原則，1948年馬來西亞公民權法僅承認英語與馬來文的重要性，華文卻相對之下沒有被承認其官方地位（陳鴻瑜，2012:265-315）。在馬來聯邦成立後，新進華人移民擔心外僑身份會被遣返中國，在1951年的教育政策上，馬來人教育委員會主張小學以英文與馬來文為主，華人教育報告書則主張母語教育，要求保留華文學校。相對的，1960年馬來西亞第一任首相東姑阿都拉曼（Tunku Abdul Raham）則批評許多受華文教育的華人和新移民，始終效忠中國，很少關心馬來亞（陳鴻瑜，2012:265-315）。可以看到華人、華人文化、中國性在馬來西亞有其複雜處境，一方面在馬來西亞各族群間有文化爭奪戰，華人處在認同與認可危機中；另一方面華人堅持保留自身優越文化的雙

重位置。馬華文學或馬來西亞華人文化有其複雜性，更有夾縫在馬來文化與華人文化間的峇峇文學，亦即「峇峇文學在堅持正統馬來文的『國家文學』和堅持正統中國語文的馬華文學之間，成為不折不扣的他者（other）」（林建國，2004:22）。在此歷史情境下，馬華文學如何書寫族群他者峇峇、娘惹、原住族群雅達族，以及族群他者如何結合性別她者展現我族的文化位置與自我定位，便是本文所要討論的。

## 一、族群與性別

馬來西亞是多元族裔的語境，在西馬以馬來人、印度人、華人為主要三大種族，東馬的沙巴與砂勞越是實實在在多族混居的地區，沙巴有超過30各族群，包含卡達山、華人、馬來人等；砂勞越有比達雅、華人、班人等近30各族群（許文榮，2014:72）。論者許文榮著作多本馬華文學的論述，曾提出「在殖民統治的宰制下，華人、馬來人、印度人都有著不能自主、被歧視被邊緣化的共同命運。華裔作家筆下的弱勢族群，經常被形塑為與華人有著共同命運的『他者』，實際是這個『他者』經常被內化為華人的自我形象，或者是與本身有著血肉相連、同仇敵愾的戰鬥夥伴」（許文榮，2014:64）。然而，本文欲指出在馬華文學書寫當中，以書寫族群他者應照自身中國性／華人性，將差異族群建構為自身華人意識與中國性的映照。也就是認同在自我定位與建構「己群」認同過程，

時常需要一個他者（游雅雯，2015:141）。因此華裔作家筆下不必然是將弱勢族群內化為華人自我或是戰鬥夥伴，反而是聚有道德優越感亦或自我贖罪感的華人凝視或自省。

許文榮在討論馬華文學時提到幾個不同層次的他者論述，包含殖民主義他者、侵略／闖入他者、文化邊緣的他者、含混的「他者」、監視的他者、跨國資本的他者、族群的他者等。「殖民主義的他者」寫出壓迫者的形象，批判殖民特權；「侵略的他者」則是描述帝國侵略的入侵者；「文化邊緣的他者」則是英國殖民的馬來西亞情境，英語帝國的文化邊緣的情境；「監視的他者」則是殖民者對被殖民者強加的各项措施，如人口遷移、完全監視與改造的情況；「跨國資本的他者」則是寫跨國資本對本土的剝削；「族群的他者」則是突顯了馬來西亞多種族的國家，異族的他者如何被呈現（許文榮，2001）。此處，許文榮對於他者的書寫作了仔細的分類與分析，然而在馬華文學的書寫中，不少作品呈現族群的他者，其意義不只在於詮釋他者，華裔作家筆下的弱勢族群，也不單純是與華人有著共同命運的「他者」，本文觀察到在族群多元的馬來西亞脈絡下，華人有複雜的文化與社會位置，必須對抗官方與爭取文化認可的複雜性，族群他者的書寫更在於呈現自我定位與自我的文化想像。

族群他者的相關論述中，「他者」其中一面向是被排除在「我們」之外（Hastrup, K.，賈士蘅譯，2010），或者被視為不潔之人，如Harold R. Isaacs指出：



「他們」—那些威脅族群整體的非我族類的概念，在許多文化中，多少都有抹之不去的不潔意涵。不潔的人，在聖經時代，是要在營地外面用石頭砸死的。在其他地方，例如信奉印度教的印度人與某些別的文化，不潔的人是受到詛咒的賤民，永世不得翻身。在某些比較不那麼嚴厲的地方，例如美國社會與其他文化，這種族群之間的偏見照樣觸目皆是：他們是「骯髒的」—骯髒的黑鬼（niggers）、骯髒的猶太、骯髒的外佬、下流的雜種，不一而足—要不然就是，他們都有股難聞的異味。幾乎跟這種偏見一樣平常的，是一種充滿忌妒和懼恨的想法，他們都有特大的生殖器以及超強的性能力；西方文化對黑人與猶太人常有這種想法，中國人與日本人對歐洲人和黑人也是如此。

（Harold R. Isaacs，鄧伯宸譯，2009:79）

此外，族群他者的書寫，也是自我認同的建構。在認同過程中，透過非我更能強化自我的邊界。薩伊德（1999）在《東方主義》中討論他者再現的政治時，提到西方會將東方再現為一套女性的、文化象徵的知識系統。他者會成為一種鏡像的投射，映照出自身認同與自我反設。

本文所欲分析的〈紅紗籠〉與〈拉子婦〉不單純是對弱勢族群的書寫，其中非華人族群不約而同是以女性身份進行書寫，呈現了性別與族群交織的書寫視角。論者林春美亦從性別與族群的雙重視

角，分析潘雨桐的《靜水大雪》和《野店》兩部作品，批判女性角色的形象在小說文本中藉由男性的眼睛觀照出來，而女性角色首先是以銘刻性別烙印的客體形式存在的，指出小說中「對於桃樂珊、露嘉西雅和依莉等菲律賓南部群島來的女人而言，把紗籠高高結在胸口沐浴於山西河口，可能只是她們的鄉野習俗，可是在高若民、陳宏和葉雲濤的肉眼詮釋下，她們濕水的頭髮和身軀、她們斜睨睨睇的姿態，都轉化成性的符旨。在這種視角的引導下，這些女性可以被去異存同、籠統為一個共同形象—尤物—色慾的化身。異國情調和異性肉體他們輕易的界定了他們的『他性』（otherness）」（林春美，1997）。正如林春美指出，本文要處理的不單純是再現非華人女性的她族形象，更在她族形象當中，呈現中華我族男性的自我認同與意識。本文將從族群與性別的觀點，針對曹嵐的〈紅紗籠〉與李永平的〈拉子婦〉、討論族群的他者與性別的她者如何在文本中結合，而女性角色成為族群的承載者時，又如何被再現為族群的她者，其中族群他者映照的自我認同，則從華人優越感轉向華人的自我贖罪。

## 二、她者書寫與中國性

本文在討論馬華作品中如何書寫族群他者，〈紅紗籠〉與〈拉子婦〉在書寫非華人族群時，如何透過他者建構亦或批判中國性與華人認同的邊界為本文主軸。在現有的馬華文學研究當中，針對

「中國性」討論成果相當多，其中，中國文化如何成為一種書寫的「文化資本」多年來也一直為馬華文學研究的重要議題。黃錦樹在討論馬華「中國性」的討論時，提到現代主義與中國性；中國性與文化想像等議題。其論述提到馬華文學中的現代主義，「中國性」成為一項無法刪除的因素，中國性甚至成為一種戀物的前提；而神州則成為一種文化的想像。許文榮在討論馬華文學的政治抵抗詩學時，提到馬華文學書寫中，文化符碼與官方書寫的對抗關係，認為馬華文學中的文化符碼，所召喚的不是「現實的中國」，而是「符號的中國」、「想像的中國」。「符號的中國」成為一種文化資本時，成為一種書寫資本以及抵抗策略，但同時他也批判了過於耽溺在「虛擬的民族文化」的原鄉情神話情節，並提出中國性、現代性、本土性交錯在馬華文學的發展與辯證關係，此外，張錦忠也討論了馬華文學與中國影響論的關係，論述了中國影響論在戰後中國書刊被限制進口，馬華文學才另謀出路。上述論述皆在論述或批判「中國性」在馬華文學中的意義。本文將針對「中國性」如何透過「女性她族」來自我呈現，書寫「她族」來陳述何為中國性／華人文化的自我認定。在馬華文學寫作中，有些以受難的女性形象來隱喻國體，有些以空間書寫來呈現落葉歸根感，皆是為了隱喻失落的傳統中國文化。另一方面，不少書寫到族群他者的文本，亦將女性與族群結合，此種「女性她族」的呈現除了是一種文化想像之外，其文化想像會透過書寫他者來產生自我定位，成為文化自我與文化他者的區分。

## 參、道德優越的剩餘價值：曹嵐的〈紅紗籠〉

曹嵐，馬華作家，原名陳心正，1942年出生，從福建移居柔佛州利民達。擔任通訊作者多年，在文學寫作上，從1974年開始寫現代詩，也寫短篇小說，筆名有曹嵐、漠北洋、子雁等。作品收入《大馬新稅詩選》（1978）、《童園牧歌》（1997）等，在1969年5月刊登於《蕉風》月刊登短篇小說〈紅紗籠〉（雲里鳳，2001:449）。《蕉風》月刊在60年代下半期繼續出版，由黃崖編輯，1969年由姚拓、牧羚奴、李蒼等合編，刊物著重文學創作與介紹，為發行時間長久的華文文藝月刊。〈紅紗籠〉最早刊登於《蕉風》月刊，2001年則被收錄於系列出版的「馬華文學大系」《馬華文學大系：短篇小說（一）1965-1980》中。

〈紅紗籠〉一文，由第一人稱的主人公以及第一人稱敘述者「我」敘述土地發展局的車手趙拱在工作中意外身亡，敘述者「我」在土地發展局工作時，車手趙拱在工地發生意外身亡，因而受託付前往麻六甲告知趙拱之妻子露茜，露茜卻在丈夫意外身亡之後，逐漸走向淪落與死亡的深淵。當主人公抵達趙拱家時，第一眼看到趙拱妻形象是「一個小巧，穿著一襲紅色沙籠哥峇也的姑娘走出門來，她手裡提一桶扭過的濕衣服」，此時「我」趨前，連忙問是否是趙拱的家，趙拱之妻微笑地盯住我，顯出懷疑的神情：

「Awak siapa？」一會兒，她方用巫語問我。

「哦！」我心裡恍然明白，原來她是個「娘惹」。於是我改用巫語問她。

（曹嵐，雲里鳳主編，2001:449）

在〈紅紗籠〉小說一開頭，主人公第一眼見到趙拱之妻露茜時，作者的書寫便描述露茜的外表與語言以凸顯娘惹身份。娘惹為華人與當地人的後裔，受到馬來或非華人文化影響的女性。作者一開始便凸顯了露茜非華人的族群身份，穿著一襲紅色紗籠說著馬來人所使用的「巫語」，作者以外表與語言讓露茜出場，成為族群辨識的方式。

文本中，趙拱因為拖拉機壓到身亡，工地老闆「我」安葬了趙拱之後，翻看趙拱的帳戶，應支薪金二百八，但「我」為喪費花去整千元，「我」心想「兩相對抵，他還欠了我七百多。我想了一會，決定還是如數將他的薪資發給他的太太。」，小說呈現了一名自掏腰包在薪資上協助趙拱之妻，具有正面形象的華人男性老闆：

「我把趙拱的薪水發給你。」我把那一疊錢從袋裡拿出來。

「我們今天花你的錢已經不少了，他哪裡還存有薪金呢？」露茜奇怪地問。

「別那麼說，趙太太，趙拱的那一些喪費別提了，他現在應支薪金兩百八，請你收下。」我說。

「不，這絕對不可以。」露茜執拗了起來。

「別客氣，趙太太，我和趙拱一齊工作已經八年了，算得上是老朋友，他今天不幸身故，我是應該幫忙他的。」

我說好說歹了一陣，露茜方才收下。

(曹嵐，2001:23)

曹嵐描述了一名講求道義的華人男性救贖了喪夫的露茜，遺孀露茜則為一名客氣知禮節的娘惹。之後敘述者「我」投資一家酒店北上彭亨，意外遇見露茜，得知露茜因與趙拱的母親爭執趙拱過世的保險費，且趙拱之母拿走了所有的保險費，露茜因而離開原來的住處，且為了討生活而在當「兵營阿媽」。主人公在午夜打烊時分的酒店巧遇露茜：「忽然食餐部傳出了砰砰的聲音，我急忙衝出去一看，原來是一個洋丘八正和一個華籍青年動武」，主人公前去詢問得知兩名男性為了露茜爭風吃醋：

「那年輕的華籍男人是你的朋友？」

「那洋丘八也是！」她說：「陪我到外頭消夜，好嗎？」

我看看錶。「好的！」

我們找了一家小菜館，叫了幾樣菜，露茜還要了一瓶黑啤酒。

「你知道我們做兵營裡的工作，這種東西是喝慣了的。」她說罷，一飲而盡。

「我想你還是不做那工作好。」

「那有什麼不好？花花綠綠的鈔票多得很！」她瞟我一眼。

「這地方，哪有一種工作及得上？」

（曹嵐，2001:26）

之後露茜「一把摟住我」，要求「去開房」，露茜因為經濟因素，過著主人公口中「放蕩不羈」的生活。「我」陳述「自那一夜後，我對露茜有很大的反感。我覺得她太過放蕩不羈，而且放蕩得太不像話了。我想，她熬不過那種寂寞淒清的生活，可是，反過來一想，趙拱死了這麼多年，她大可以再找一個丈夫，為什麼她不呢？我深思數日後，決定去勸勸她。」（曹嵐，2001:27），因此主角前往露茜的家勸說一番，卻得到露茜另一番回答：

「可是我不是已經告訴了你嗎？洋丘八的鈔票多，我要他的鈔票，當他的情婦又有什麼奇怪？」

我一驚，連忙問：「為什麼你要這麼墮落下去呢？」

「這算是墮落了嗎？」她一偏頭。「我們各人都有一個目的，我要他的鈔票，他要我的身體，公平交易，你不該說我墮落。」

（曹嵐，2001:27）

主角力勸露茜再嫁建立家庭，露茜則反問「兵營的阿媽」如何

再有走入家庭的可能。敘述者對露茜的態度很不滿，「想不出為什麼一個善良的婦女，在一年之間就變成了如此浪漫荒唐。」，之後，露茜的情人洋丘八在新加坡另有女人，露茜的下場則是身穿粉紅色的沙籠自殺身亡。

在〈紅紗籠〉中，曹嵐聚焦在主人公／敘述者「我」與趙拱之妻「露茜」之間，描述華人男性與娘惹女性之間的際遇。然而，小說中敘述者以一種道德優越的角度，批判了娘惹身分的露茜「墮落」、「放蕩不羈」、「浪漫荒唐」。曹嵐在書寫時，先從語言與服裝上，去凸顯露茜的娘惹身分，是與「我」不同族群的女性，而小說文本讓不同的族群、性別、身分，乘載著不同的文化意涵。「我」為一名男性華人，是自掏腰包協助喪身的趙拱喪禮、資助趙拱遺孀露茜、在露茜「放蕩不羈」時，「決定去勸勸她」的正直男性。相對的，曹嵐在描述露茜時，先從其外表與語言凸顯她娘惹的身分，之後則是周旋在不同男性之間，最後自殺身亡。曹嵐在寫作上，凸顯華人男性「我」與娘惹女性「露茜」之間的對比，對比出華人男性的正直與道德感；露茜則是從客氣有禮到放蕩不羈道德不再的娘惹女性，〈紅紗籠〉一文明顯地以娘惹／非華人／女性／被救贖者凸顯華人／男性／救贖者的道德優越感。

作者以華人書寫娘惹時，呈現了「族群他者」形象，透過華人男性與娘惹女性的對比，看到族群與性別的交錯書寫，「她族」映照了華人／華人性／中國性自身的道德優越感，在此文本的華人性與中國性，呈現的是道德感的文化價值。在薩依德（1999）討論



「他者」的論述政治時，提到當西方再現東方時，論述者全居高臨下地把文化異質性建構為落後、愚昧、神秘，「凝視也就是一種無聲的話語與壓抑，是一種權力攝控的象徵」（劉莉，2004:111）。Abdul R. Janmohamed提到再種族他者的再現中，會有文化象徵意義的關係，會產生道德的優越感（moral superiority），此種道德的優越感就成為一種具有剩餘價值得剩餘道德（surplus morality）（Abdul R. Janmohamed, 1985）。亦即當剩餘價值不再僅僅是工人在生產過程中創造的生產價值，在像徵意義上當殖民者、優越者在論述文化他者的過程中，獲得自身文化、道德的優越感變也為成為道德的剩餘價值。曹嵐此文刊登於1969年，而馬來西亞於1957年由馬來人統治之後，馬來語被定為國語，在語言政策上華人文化成為非正式的邊緣文化。雖然在此語言與文化危機上，曹嵐在此文的書寫，以巫語形容露茜之語言，呈現了巫語、混雜著馬來文化的娘惹文化遠不如自身的語言、文化與道德傳統，在此意義上，曹嵐作品中，主人公為一名華人男性，呈現的「中國性」俱備象徵意義上的道德象徵與文化資本。

## 肆、中國血統論與自我贖罪：李永平的〈拉子婦〉

李永平1947年生於馬來西亞婆羅洲古晉，1968年完成〈拉子婦〉稿成於1968年，於1972年發表於《文學雜誌》。小說多年來廣為大家討論，內容敘述華人與達雅族（Dayaks）異族通婚的故事。拉子意味馬來西亞的雅達族／伊班族，被砂勞越的華人稱為拉子。許文榮指出拉是閩南語對達雅族的速稱，而稱人或動物為子，因此出現「拉子」此一名稱（許文榮，2014:64）。論者亦批判李永平以「拉子」稱呼馬來原住民，充滿輕蔑（楊雅雯，2015:157），本文則認為隱藏在「拉子孀」稱呼背後，是作者對於中國性的批判與自省。

陳虹霖（2008:57）討論李永平的書寫特色時，提到李永平小說中「拉子婦、華人母親、華人女性」的三種女性的典型，其中「拉子婦」是種族問題的背負者，且始終處於未曾發聲的狀態。本文將討論李永平的〈拉子婦〉的她族書寫出現多層次的中國性，包含道德優越的中國性、批判與自省的中國性，華人自我贖罪感等層次的自我呈現。

小說一開始透過主人公華人男性的「我」進行敘述，並以一種贖罪的心情描述砂勞越的「土人」「拉子孀」的過世，並批判了「高貴的中國人的身份」，批判了中國性與中國的純正血統的「我族」，敘述者對「拉子孀」的自我贖罪也呈現作者書寫自我贖罪的「我族」。小說一開始，是敘述者的二妹的一封來信敘述「拉子

孀」的過世，信中說：

死了？拉子孀是不該死的。二妹在信中很激動地說：「二哥，我現在什都明白了。那晚家中得到拉子婦的死訊，大家都保持沉默，只有媽說了一句話：『三孀是個好人，不該死得那麼慘。』」  
二哥，只有一句憐憫的話呵！大家為什麼不開腔？為什麼不說一些哀悼的話？我現在明白了。沒有什麼莊嚴偉大的原因，只因為拉子婦是一個拉子，一個微不足道的拉子！對一個死去的拉子婦表示過分的哀悼，有失高貴的中國人的身份呵！」

（李永平，2001:129-135）

李永平以反諷的寫法，描述敘述者心中的憤怒與批判，認為親族間「對一個死去的拉子婦表示過分的哀悼，有失高貴的中國人的身份呵！」，批判華人文化的自我優越感，但也在自我贖罪與中國人的優越性之間擺盪：

拉子婦是三叔娶的土婦。那時我還小，跟著哥哥姐姐們喊她「拉子孀」。在砂勞越，我們都喚土人「拉子」。一直到懂事，我才體會到這兩個字所帶來的輕蔑的意味。但是已經喊上口了，總是改不來；並且，倘若我不喊拉子，而用另外一個好聽的，友善的名詞代替它，中國人會感到很彆扭的。對於拉子孀，我有時會因為這樣喊她而感到一點歉意。

（李永平，2001:129）

拉子孀在小說中，是在「無聲無息中活著」，「挨夠了，便無聲無息地離開了。」。敘述者我回憶家族與拉子孀之間的關係時，「六月底，祖父從家鄉出來，剛到砂勞越，聽說三叔娶了一個土婦，便赫然震怒，認為三叔沾辱了我們李家的門風」，因為族群的身份而使得具有中國血統家族的身份有了屈辱，家族中企圖說服祖父的說詞除了「三孀人也蠻好的」「老老實實」，「並且也會講唐人話」，在此，「會說唐人話」成為拉子孀唯一可以接近高貴中國血統的方式，語言的位階亦是族群與文化的位階。

主人公對過往歧視的懊悔是一條自我贖罪之路。敘述者回憶到當「拉子孀」要來的消息傳開時，家族中的孩童則猜測並打鬧著「拉子孀是大耳拉子」、「大耳拉子要割人頭」的玩笑：

大家立刻被唬住了。那時華人社會中還傳說大耳拉子獵人頭的故事。我還聽二孀說過，古晉市郊的那一道吊橋興工時，橋墩下就埋了好多人頭。據說是鎮壓水鬼的。

（李永平，2001:130）

主角第一個見拉子孀時，拉子孀「笑起來了，露出幾顆金牙齒。我忽然想起六叔的話，便冒冒失失地沖著那女人喊道：『拉子孀』」而六叔率領著孩子們聲勢浩大，看到拉子孀也大喊「拉--子-孀！」，「『拉子孀』這三個字喊得好響亮，我感到很得意。忽然覺得有點不對勁，大家好像都呆住了。我偷偷地瞧爸爸他們，不得了！大人好像都生氣了。那女人垂著頭，臉好紅，我連忙溜到媽

身後。」（李永平，2001:131）。拉子孀對主角來說，極具異國情調，華人女性家族面前會公開「解開了衣紐，露出豐滿的乳房，讓孩子吮著她的奶」，受到親族批評「拉子本來是吃母乳長大的」、「大大口的吃，塞飽了，抹抹嘴就走，從沒見過這樣子當人媳婦的，拉子婦擺什麼架勢」，這不吻合中國華人文化異族她者，受到親族的嘲諷，敘述者在回溯與拉子孀相遇相識的過程，批判昨日的自己以及批判高貴的中國血統論。

小說中「拉子孀」不符合華人文化而成為異族她者包含與主人公祖父相見的一幕。祖父板著臉坐在大椅子裡，悶聲不響的祖父為高貴中國人的權威代表，「拉子孀」見到祖父時：

站在媽身邊，頭垂得很低，兩隻臂膀也下垂著。媽用手肘輕觸她一下，她才略略把頭抬起來。這一瞬間，我看見她的臉色好蒼白，拉子孀慢慢地走向茶几，兩隻腿隱隱地顫抖著。她舉起手——手也在顫抖著——很困難地倒了一杯茶，用盤子托著，端到祖父的跟前，好像說了一句話（現在想起來，那句話應該是：「阿爸，請用茶」），祖父臉色突然一變，一手將茶盤拍翻，把茶潑了拉子孀一臉。祖父罵了幾句，站起來，大步走回房間去。大家面面相覷，誰也不作聲；只有拉子孀怔怔地站在大廳中央。那天下午，三叔說要照料買賣，帶著拉子孀回去。以後聽媽媽說，祖父發脾氣是因為三孀敬茶時沒有跪下去。

（李永平，2001:132）

「祖父」作為家族威權的化身，因為「拉子孀」未遵從中國家族的禮教而成為他者。逐漸，家族對拉子孀只剩漠視，六年後，三叔有了新的對象，家族中人則議論「老早就知道我們三叔不是糊塗人，怎樣會把那個拉子婦娶來作一世的老婆」，六年後，再見到拉子孀的場景是「外面進來了一個老拉子婦。三叔簡單地說：「你三孀」。我猛然一怔，她不正是我們進鋪子時看見的那個尊在鋪前曬鹹魚的老拉子婦麼？」「她還是跟六年前一樣，卑微地看著人，卑微地跟人說話。但她的面貌的變化實在太大了，我不曉得應該怎麼講，我只能說她老了二十年，像個老拉子婦。」（李永平，2001:133）。拉子孀在不斷生產以及不斷勞動中、被三叔毆打下，迅速衰老。甚至，剛生下孩子，就得在太陽底下曬鹹魚。抱著懷中孩子餵奶，孩子拼命地吮吸著乾癟的乳頭，三孀的臉上顯出痛苦的神態，不復當年的豐腴。拉子孀的兩個孩子進門時，三叔在後邊還不斷地嘀咕著：「半唐半拉，人家見了就吐口水，X媽的！」，「半唐半拉」對高貴的中國血統來說是不純正、不純粹的，三叔以「血統不純正」來展現中國高貴血統的重要性，李永平則是批判了追求「中國血統純正」的三叔與家族。

當三叔準備另娶妻子時，「三孀僵僵的身軀在屋子角落的陰影裡，無聲無息地走動著，真像一個就要離去的靈魂，她會知道自己日後的命運嗎？她會知道的。但她不會怨恨的，她為什麼要怨恨三叔呢？她是一個拉子婦。」三叔鄙夷「拉子婦天生賤種，怎好做一世老婆」，之後拉子孀在身體不斷出血下，被恐嚇不准去看醫生去

藥房，八個月後，三叔把「拉子婦」和她地孩子送回長屋去了。又四個月後，三叔得意地帶著新婚唐人妻子來到家中，八個月後，拉子孀靜靜地死去。（李永平，2001:135）

「拉子孀」唯一可以被接受的地方在於會說「唐人話」，而孩子「半唐半拉」的血統污染了高貴的中國血統，李永平批判了「中國性」的優越感，文本中充滿批判、愧疚與贖罪之感。許文榮也曾評論拉子婦時提到「字裡行間不乏對華族文化霸權的批判」（許文榮，2014:91）。敘述者蠻懷愧疚地說「恨不得立刻便去向三孀說，我們對不起她，我們愛護她。可是我們之間到頭來誰也沒有開口」，「內心後來還怕見到三孀。那一個籠罩著我們兄妹心頭上的陰影日漸擴大」，之後沒機會說，成為畢生憾事。敘述者我無法道歉的原因是「誰叫她是一個拉子呢？」，內心擺盪在中國人的價值觀與自我的愧疚感當中。高嘉謙（2000:149）論李永平的〈拉子婦〉「拉子的『天生賤種』源於大中國情結的視野。儘管海外華人都已身處異域，但中國性的堅守，始終有著強烈的排他性。」。本文認同高嘉謙提出的〈拉子婦〉一文呈現的中國性的排他性，然而，主角帶著很強烈的自我贖罪的負疚感書寫拉子婦，一方面批判三叔、祖父、四孀的「高貴的中國人血統論」；一方面呈現了自我贖罪、自我道德批判的中國性，可以看到從高貴的中國血統轉移到自我批判與自省的意識。本文討論的兩篇小說，〈拉子婦〉的拉子孀與〈紅紗籠〉的露茜一樣都是被救贖者，露茜需要被救贖的是道德上的墮落，映照出救贖者的華人／華人文化／中國性的道德優

越；拉子孀則是默默無聲的需要救贖者，映照的是中國人高貴血統以及華人／華人文化／中國性的自我批判與贖罪。

## 伍、結論

在呈現「他者」中，他者可能成為一種威脅，然而，在〈紅紗籠〉、〈拉子婦〉中的娘惹與拉子女性，具備弱勢族群與女性雙重身份成為族群與性別的「她者」，「她族」成為需要救贖以及威脅血統的對象，自我則是具備正統與強者的形象。李有成（2012:19）討論他者時曾論述到他者可能成為「佔據了我存在的地盤，威脅我的單一存在」。當自我為了追求一個穩固的邊界，會追求自我的純正，〈紅紗籠〉穩固地維持了自身文化的道德邊界，〈拉子婦〉亦呈現怕被污染的血統以及「純正的中國性」的邊界，然而〈拉子婦〉另一方面懷著自我贖罪的意識，以及批判了「純正的中國性」的邊界，凸顯華人／中國性的自我贖罪感。在多元族群的馬來西亞，族群再現的刻板印象成為重要議題，比如華人被刻劃為自私自利、奸詐的；馬來人則是懶惰，依賴性強的；印度人都是酗酒的，像蛇一樣狡猾等等（許文榮，2001:117）。在〈紅紗籠〉、〈拉子婦〉中露茜做為被救贖的一方；拉子婦則是被同情的一方，「她族」映照了華人一條道德優越感到自我贖罪之路。〈紅紗籠〉與〈拉子婦〉創作的時間為1960年代末期，該時期正在建國初期，馬來西亞國族直到中期之後，華人的中國意識逐漸混雜，相



較於獨力到建國初期、國家文化時期也逐漸走出文化鄉愁（游雅雯，2015:165）。而曹嵐與李永平兩篇作品，處在中國文化意識甚強的時代，展現的是中國性的優越邊界與批判自省。

在馬來西亞的族群議題上，「權力／益的差異在馬來西亞這樣政治上具有土著及非土著劃分的國家裡已是無法擺脫的事情，這種差異常使華人（非土著／非主導／非主流）心生不滿，並具有受排斥與被壓抑的感覺，這種感受從積極面來看，更激起了華人的原生意識與反抗情緒。」（許文榮，2001:117）。然而，在馬華書寫中，華人的原生意識展現出的華人的優越意識，許多論者便提出如何面對多元族群的文化，便是馬華文人必須面對的議題，如1960年吳岸在〈談砂勞越的文藝事業〉一文說「文藝工作者應向華人介紹達雅、馬來等族人民的落後生活狀況，介紹他們的文化，他們的友愛精神，以便克服華人狹隘的民族主義思想傾向。」（潘碧華，2009:18）。然而批判華人狹隘的民族主義時，呼籲華人文化性應包容「落後他者」的姿態，便如Slavoj Zizek（2008）在《論暴力》中批判的多元文化主義裡「寬容」是一種意識型態，「誰可以寬容誰」是具有位階關係的。在馬華文學中，想像族群的他者，去凸顯自身文化的優越性，呈現了華人／中國文化／男性／優越位置救贖了非華人族群／女性／被救贖者這樣的對比形象。在〈紅紗籠〉與〈拉子婦〉都呈現華人男性救贖了她族女性的道德優越感，在書寫她族目的是要凸顯與映照自身。在〈紅紗籠〉的娘惹呈現了道德優越感的「中國性」，〈拉子婦〉則批判了「高貴的中國血

統」，映照自我贖罪自我批判的「中國性」，在1960年代創作的兩篇小說中，可以看到對於族群女性的再現中，「中國性」承載者華人男性具有道德優越、中國高貴文化、自我贖罪不同面向，並從優越性轉移維自我批判；非華人文化的承載者為女性，呈現為放蕩、墮落與默默無聲的兩種類型，同樣成為需要被救贖的對象。

## 參考書目



- Harold R. Isaacs著，鄧伯宸譯，《族群》（臺北：立緒文化，2009）。
- 克思汀·海斯翠普（Hastrup, K.）編、賈士蘅譯，《他者的歷史—社會人類學與歷史製作》（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0）。
- 李永平，〈拉子婦〉，《馬華文學大系：短篇小說（一）1965-1980》（馬來西亞：彩虹出版有限公司、馬來西亞華文作家協會聯合出版，2001）。
- 李有成，《他者》（臺北：允晨文化，2012）。
- 林建國，〈為什麼馬華文學〉，《馬華文學讀本Ⅱ：赤道回聲》（臺北：萬卷樓，2004）。
- 林春美〈女身境地—論九十年代潘雨桐小說的「女」「性」〉，《國文天地》151期（1997）。
- 高嘉謙，〈誰的南洋？誰的中國？—試論〈拉子婦〉的女性與書寫位置〉，《中外文學》29卷4期（2000：139-154）
- 許文榮，《馬華文學類型研究》（臺北：里仁書局，2014）。
- 許文榮，《極目南方：馬華文化與馬華文學話語》，（馬來亞大學中文系畢業生協會，南方學院，2001）

陳虹霖，〈由自選集《迢迢》綜觀李永平的書寫特色〉，《問學集》14期（2008）

陳鴻瑜，《馬來西亞史》（臺北：蘭台，2012）。

游雅雯，〈馬來西亞華人認同的型塑與變遷—以馬華文學為分析文本〉，《臺灣國際研究季刊》11卷1期（2015）

雲里鳳主編，《馬華文學大系：史料1965-1996》（馬來西亞：彩虹出版有限公司、馬來西亞華文作家協會聯合出版，2004）

雲里鳳主編，《馬華文學大系：短篇小說（一）1965-1980》（馬來西亞：彩虹出版有限公司、馬來西亞華文作家協會聯合出版，2001）

愛德華·薩依德（Edward W. Said），王志弘、王淑燕、莊雅仲等譯，〈東方主義〉（臺北：立緒，1999.10）

劉莉，〈族群政治 性別政治和階級政治的三維空間—後殖民女性主義批評視角簡析〉，《山西師大學報》31卷3期（2004）

潘碧華，《馬華文學的時代記憶》（馬來西亞：馬來西亞大學中文系，2009）。

Abdul R. Janmohamed(1985), “*The economy of Manichean Allegory: the Function of Racial Difference in Colonialist Literature*”, *Critical Inquiry* 12 (1)。

Slavoj Zizek(2008).*Violence*, Profile Books

## Otherness Reflects Chinese in “Red SaRong” and “A La-tzu Woman”

### **Abstract**

In this paper, I analyze Cao Lan’s “Red SaRong”, which published in 1969, and Li Yongping’s “A La-tzu Woman”, which published in 1972. The analysis and discussion focus on the intersectionality of gender, ethnicity, otherness and Chinese issues.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two novels and compares gender, ethnic groups and Chinese significance. I want to discuss the "ethnic otherness" and "gender otherness" in texts. In these novels, women become ethnic bearer and need saving, while the male Chinese are representation of cultural superiority. However, Li Yongping’s “A La-tzu Woman” have more self-criticism and self-atonement. From the two texts, there are multiple meanings in Chinese character and non-Chinese women. From Cao Lan and Li Yung-ping’s novels, the discussion find out the transition in the texts is the meaning

from ethnic superiority to self-criticism and self-atonement.

Keyword : Gender, Ethnic, Other, Li Yongping, Cao Lan, Chinese literature in Malaya

